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于2025年2月28日立案受理(2025)闽0111民特128号申请人陈爱珠与被申请人陈爱玉申请宣告自然人失踪一案，申请人陈爱珠称:其与陈爱玉(女，1968年7月28日出生，汉族，公民身份号码 350111196807280341)系姐妹关系，陈爱玉于2010年4月从福州市晋安区二化新村家中出走，至今未找到。下落不明人陈爱玉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陈爱玉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陈爱玉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陈爱玉的情况,向本院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28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